

# 2023年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大全6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一

卖 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买 方：----- (以下简称乙方)

### 一、标的：

该单元房位于涇阳县电力局十字东隆兴巷(人民银行西)后边一栋的第二层北户，该单元房系一梯一户；属砖混结构，权属清楚，无任何纠葛。

二、建筑面积：约130平方米(含公摊面积)；双方以现状进行买卖，双方认可现状；若单元房有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

三、买卖价格：双方议定该单元房的卖价为203000.00元。

四、交付办法：双方商定分三次付清房款。

1、双方于签约之日买方用现金先付给卖方33000.00元作为定金；20xx年5月1日前买方付给卖方120xx0.00元整，剩余的房款于20xx年12月底前付清。

2、卖方收到买方第一次房款后，将该单元房及相关手续(身

份证复印件、户口本复印件、庄基使用证复印件及与开发商张兴旺的协议书)交予买方;卖方不得拖延,并向买方出据收条。

3、若买方未按约定交付房款,以前所交房款不退,单元房归卖方所有。

六、买方在装修期间,卖方不得无故干涉和阻拦;买方在居住期间,若有其他居住户干涉其正常生活,卖方出面予以协调;单元房的公共院子、楼梯及公共设施买方必须爱护。

七、卖方保证该单元房与第三人等无任何产权纠葛,否则,赔偿买方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八、若国家政策变化允许办理房产手续,卖方应予以积极协助买方办理;若国家征用或拆迁该单元房,所得补偿款归买方所有。

九、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字并按指印后生效,任何一方均不得反悔。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中间人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二

连锁总部: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登记注册地: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明确地址： \_\_\_\_\_

合作加盟者：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_\_\_\_\_

身份证地址： \_\_\_\_\_

现居住地： \_\_\_\_\_

## 2. 连锁经营的方式和内容

2.2甲方向合伙门店授予连锁经营权并提供管理体系。

2.3管理体系包括专用的商业名称、商标、店面装修指引、培训体系、财务体系、\_\_\_\_\_食品、经营指导、开业指导、管理手册，核心是\_\_\_\_\_商标，\_\_\_\_\_食品和经营管理标准。

2.4连锁企业的经营范围：\_\_\_\_\_系列以及公司的代理产品。

## 3. 连锁经营费用

3.1甲乙双方合作经营，加盟费不收。

3.2管理费：第一年内不收，第二年开始按第一年营业额等级收取，营业额\_\_\_\_\_元以内，按每月\_\_\_\_\_元上交上级公司；营业额\_\_\_\_\_元以上，按每月\_\_\_\_\_元上交上级公司。注：管理费为上级公司对合作加盟店员工培训、管理、广告宣传以及货物配送的贴补，管理费可作经营成本。

3.3货款和结算：营业额为活动资金，当日营业额第二天交品

牌出让方周转，第二个月的5日由品牌出让方按上月营业额25%的商业毛利返回。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提供开办合伙连锁门店所需的证明材料。

4.2为连锁门店提供骨干人员上岗前的专业培训，并根据需要定期进行再培训。

4.3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提供《连锁经营管理手册》，(以下简称《手册》)，《手册》属于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或连锁门店不得复印和扩大使用范围。

4.4有权以各种形式随时对连锁门店的服务质量和《手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导、鉴定和考核，在业务指导中，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4.5向合伙门店提供所有连锁经营资料和门店平面设计图。

4.6负责企业的形象、品牌宣传，组织促销活动。

4.7有权向连锁店配送本公司各种包装物品以及各种带有企业标识商标的易耗品，由合伙门店结算。

4.8按照合伙门店的订货单及时保质保量将食品送到乙方门店。

#### 5. 合伙连锁门店的权利和义务

5.1合伙门店按甲方要求(门店设在繁华商业网区和中高档住宅区，并由甲方认可)，自行负责筹备经营场所，申请办理开业所需等手续，为连锁门店落实经营面积不少于\_\_\_\_\_平方米的经营场所，并按甲方提供的形象设计进行装修，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连锁门店的开业经营条件。

5.2 合伙连锁门店开业前派送其有关人员接受甲方的培训和考核，在得到甲方的培训证书后方可上岗。

5.3 乙方或连锁门店发生重大变动时，必须在3日内通知甲方，连锁门店改变经营场址必须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5.4 乙方或连锁门店应保证连锁门店按甲方的《手册》内容以及有关规定进行连锁经营管理。

5.6 连锁门店必须按甲方提供的价格和展示方式进行销售。

5.7 连锁门店只准经营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得经营其他企业的产品。

5.8 连锁门店必须在甲方指定处购买营运所需的设备、器具、用具。在甲方处购买所需的包装材料、提货袋、标签以及其他附属材料。

5.9 按甲方的要求参加连锁会议和公关活动及各种培训。

## 6. 连锁门店的管理

6.1 连锁企业应严格执行甲方《手册》规定的管理制度、规范标准。

6.2 乙方连锁门店执行国家行业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经营，照章纳税。

## 7. 督导制度

甲方根据需要对连锁门店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督导。乙方要全力配合甲方督导人员工作。

## 8. 商标使用

8.1 仅在合同中，下列词语的定义如下述：“商标”指甲方注册登记的商标或任何同该商标有关的其他标识或特殊标记。

8.2 甲方是注册商标所有人(以下简称商标)。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乙方应与甲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乙方应保证连锁门店遵守连锁经营权的有关规定。

8.3 在经营管理中，合伙连锁门店发生服务质量等其他问题，致使甲方商标信誉受到损害时，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8.4 乙方及连锁门店不得以任何形式和方法扩大商标的使用范围，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和使用与本合同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标识。

8.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连锁门店不得在连锁门店以外销售甲方商品，或进行有损于甲方名义的任何活动。

## 9. 保密

9.1 乙方及连锁门店应将《手册》及为履行本合同所制定或批准的其他资料所含内容列为机密，并使其处于保密状态，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及连锁门店不得复制、记录或以其他方式泄露给他人。

9.2 乙方及连锁门店承诺在整个合同期内和合同期满后三年内，不得将他所知任何保密信息、知识、经营方法等告知他人或组织。

## 10. 保险

乙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严格执行《劳动法》，为其雇员投保，保险合同应报甲方备案，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 11. 违约与处罚

11.1 合同一经签订，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如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除赔偿相应损失外，违约方另付\_\_\_\_\_元(人民币)以上违约金。

11.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解除合作合同，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 甲方的产品由于生产过程中卫生条件差而使合伙方蒙受损失；

(3) 甲方违反了同一街道直径\_\_\_\_\_米范围内只能够设一家门店的双方协定。

(1) 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使用范围，或与其他商标组合使用；

(3) 自行制作或使用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5) 连锁门店不能够如期足额交纳食品订购周转金；

(7) 不按规定时间向甲方交纳管理等费用；

(8) 私自改变食品价格和营业时间；

(9) 擅自变更本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主体。

## 12. 下列条件下自动终止

12.1 乙方或连锁门店遭受严重亏损而无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1) 乙方或连锁门店破产，无偿还能力或开始清算程序；

(2) 乙方或连锁门店财产中主要部分被法院或其他执法部门强

制执行；

(3) 乙方的连锁门店遭政府拆迁；

(4) 合伙方协议解散。

12.2 甲方遇下列情况之一时，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即可解除合同：

(1) 乙方权益擅自转让他人；

(2) 乙方擅自改变连锁门店经营场址或经营范围；

(3) 乙方或连锁门店不遵守《手册》内容或连锁体系程序规范。

12.3 合同到期后，乙方要求延续合伙连锁经营的，具有优先权，但是应该在本合同期满之日前2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延续的，应重新续签合同；甲方不同意或乙方不申请的，合同期满之日合作关系即自行终止。甲方的其他系列食品，乙方或连锁门店同样有优先连锁权。

13.1 本合同提前解除或期满终止后，乙方或连锁门店应在10日注销连锁门店的登记。

13.2 乙方或连锁门店应在本合同提前解除或期满终止后5日内归还甲方商业技术秘密资料；归还带有甲方商业标志、商标、招牌和其他资料。

13.3 自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乙方或连锁门店应立即停止连锁门店的业务活动和任何形式的广告宣传，停止使用甲方商标、商名、标志(包括与其相似或易混淆的任何商标、商名和标志)。

14.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包括、但是不限于天灾、战争、政府行动、意外事件或非双方所能够控制或所能够预见的事件。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全部履行时，甲方或乙方应在\_\_\_\_\_日内，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另一方。

由于本条款的原因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双方负责。

## 15. 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如有意见分歧，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16. 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17. 附则

17.1 乙方承诺连锁门店成立后，受本合同约束，遵循本合同中有关乙方和连锁门店权利义务的规定。

17.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17.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立补充协议，一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4 本合同自双方签之日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_\_\_\_\_乙方单位(盖章)：\_\_\_\_\_

代表人(签)：\_\_\_\_\_代表人(签)：\_\_\_\_\_

# 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三

签署地：

## 第一条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为确保加盟经营体系的统一性，甲方将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经营中出现的偏差、违规等予以纠正和限期改正。如有侵犯甲方权益，破坏加盟经营体系的行为，将令其停业整顿或终止其加盟资格。

2. 如果国家政策和市场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甲方保留对经营方针、市场计划、运作规则、产品结构、产品价格等做相应调整的权利。

3. 甲方重申建立加盟店的区域规划，即：

（1）县级市设加盟店个，由乙方自行安排但半年内必须有实质性进展。如无实质性进展视乙方自动放弃经营第二，三家经营权。

（2）一般地级市设a级加盟店\_\_\_\_\_个，优先给乙方。

（3）省会城市设a级加盟店\_\_\_\_\_个。

4. 为乙方提供统一的店铺vi设计，供应产品及相应宣传资料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购买。

5. 为乙方提供统一的运作模式和业务管理流程，提供培训服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法律、法规和当地卫生部门的规定从事经营活动，承担经营活动中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营管理责任。
2. 按照\_\_\_\_\_的规定完成销售指标和区域市场发展计划，每月销售额不得低于\_\_\_\_\_元。在同一地区内，第一家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半年内，销售业绩没有达到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公司有权建立第二家店。
3. 维护甲方形象，使用甲方统一制作的业务报表，宣传资料。不得私自制作宣传资料，不得做超出甲方宣传内容的虚假宣传。
4. 必须保证从公司统一进货，按公司统一价格销售产品。不得巧立名目变相收取销售费用，不得以降价、赊货、等不正当手段破坏市场秩序。
5. 必须保证不在店铺销售甲方产品以外的同类产品。
6. 乙方必须有不少于6平方米的固定经营场所
7. 如乙方在本市变更营业地址，须提前向甲方提交变更申请，甲方按新建加盟店程序审查批准后方可变更。如异地变更需重新办理审批手续。
8. 所有甲方产品和甲方有关的企业标识，均属甲方拥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注册甲方名称和甲方的任何企业标识、产品标识，亦不得使用甲方提供的标识用于本协议以外的任何交易。
9. 乙方义务乙方在经营期间，需提前预付款壹万元整，第一笔预付款于本协议签署时支付，如预付款不足时，由甲方通知乙方及时予缴，如乙方未能及时补足货款，甲方有权暂停发货。甲方根据乙方实际销货量于每个月的月中和月底前后

结算一次，以后以此类推。乙方根据自己每天实际销售量在每天下午六点前向甲方预定第二天的订货量。甲方按乙方要求的品种及数量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供货，如因订货数量的预测不准确造成的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10. 乙方在报单的同时，应填制\_保单计划\_，及时传真至公司业务部，要求字迹清晰，内容完整，以便查对。每日下午18时之前输入系统的为次日报单，如超时，则造成生产不及时无法供货，给乙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负责。

11. 乙方需积极热情地做好食品咨询服务和产品零售服务，建立消费者口味档案，收集并向甲方提供。

## 第二条加盟收益

1. 乙方按统一销售价销售

2. 乙方负责为所属区域内专营店配货和报单。

## 第三条发货

1. 乙方货款到达甲方账户后当日内发出货物。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发货，须提前向乙方声明。

2. 货物发出后，甲方电话或物流通知乙方查询接货，运费及保险费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代办代收。

## 第四条验货

1. 乙方在本地货站接货时，应立刻查验产品外包装是否完好，如有破损造成损失，应即时与承运单位交涉，并与甲方联系。

2. 乙方收货后应即时开箱验货，按装箱单查点数量；不即时开箱验货，事后再向甲方提出异议的，恕不受理。

## 第五条换货

1. 因运输问题造成产品外包装损坏或产品损失，乙方须在接到货后2小时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经甲方确认后给予调换产品，逾期恕不受理。
2. 乙方委托别人到甲方办理换货时，须签发委托书。
3. 如消费者在加盟店所购产品发现质量问题，可告知甲方，经确认后换取同等价格的产品。
4. 加盟店在经营过程中，根据售卖需要进行品种调剂，按公司相关规定办理通知甲方。

## 第六条退货换货

1. 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不允许退店退货。
2. 经营以后，必须履行\_\_3\_\_年的协议合同，中途不允许退店退货。
3. \_\_3\_\_年合同期满时退店不退货。

## 第七条加盟资格终止

### 自愿终止

1. 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因经营困难无法继续营业，可向甲方书面申请自愿终止加盟资格，品牌使用费不退。
2. 乙方经营期满三年后本合同自动终止，如有意继续经营，有优先权与甲方重新办理手续，签署新的合作合同。

### 非自愿终止

乙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终止其加盟资格：

1. 连续7天没下要货通知单，又无书面说明。
2. 从事违法经营或做出有损甲方声誉和利益的行为。
3. 严重违反加盟合同条款或甲方的其它规定。
4. 遇有不可抗拒因素、自然灾害导致无法经营。

因第1项、第2项、第3项原因终止加盟资格

#### 第八条通知与附件

1. 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熟知加盟条件相关的内容，并同意遵守其中的所有条款。
2. 乙方在签署本合同后三日内将品牌使用费、市场保证金、购货款汇达甲方账户。
3. 本合同必须和《供货协议》、一并签署后正式生效，有效期3年。
4. 以上各条款是甲、乙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现，双方自愿签约，无其它因素影响。
5.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合同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通过协商不能解决或者一方拒绝协商时，可诉请本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代表（签字）\_\_\_\_\_

# 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四

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年零\_\_\_月，出租方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_\_\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_\_\_\_\_的规

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 第四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 第五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_\_\_\_\_元。
-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
-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 第七条 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_\_份，送\_\_\_\_\_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_\_\_\_\_

承租方(盖章)：\_\_\_\_\_

鉴(公)证意见 \_\_\_\_\_

经办人\_\_\_\_\_

鉴(公)证机关\_\_\_\_\_

签约地点：\_\_\_\_\_

## 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五

身份证号码：

买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根据《\_经济合同法》、《\_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一、 乙方同意购买甲方位于 。

二、 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为：总价人民币 元整(大写： )。

三、 买卖双方在签订了房地产买卖合同及乙方付甲方全部购房款后，于六个月内到房屋所在区的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四、 付款时间与办法：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当日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部购房款，共计人民币 。约定付款之后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

五、 交房时间和交房条件：

交房时间为 年 月 日，在收房时，必须确认甲方已结清水电、

煤气、电话、电视、宽带、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甲方需将房屋钥匙交与乙方。

## 六、 税费分担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地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缴纳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经双方协商，交易产生的一切税费由甲方承担。

## 七、 违约责任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并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应严格履行。如有违约，违约方愿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利益受损方的相关经济损失。

## 八、 权利保证约定

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没有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或其他权利限制，若发生买卖前即已存在任何纠纷或权利障碍的，概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九、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 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十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十二、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更名手续，如物业维修基金、水费，电费，煤气，有线电视，电话，宽带等的过户问题，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全款购房合同注意哪些细节篇六

乙方： \_\_\_\_\_

第一条 本协议所示的代收代付对象为甲方所代理出租房屋的租金。

第二条 乙方为甲方开设“房屋租赁代理租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租金账户“),该“租金账户“专门用于代收代付甲方所代理出租房屋的租金,“租金账户“应与甲方自有的结算账户分开。

第三条 甲方代理出租房屋的,应在《北京市房屋出租委托代理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通过市建委租赁合同网上备案系统填报合同及出租房屋的相关信息,网上备案系统据此生成付款列表,甲方定期下载打印付款列表并盖章后送交乙方,乙方核对无误后向出租人代付租金并在网上备案系统上标注付款信息。

第四条 甲方将所代理房屋出租的,甲方与承租人签订《北京市房屋租赁合同(经纪机构代理成交版)》时,应在合同中约定通过租金账户代收代付租赁房屋的租金。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提供收款清单,甲方据此在网上备案系统上标注收款信息。

第五条 甲方要求从租金账户提取代理费及其它延伸服务费用的,应不超过租金账户同期收入的10%。确实超过同期收入的10%的,应提供费用明细清单,乙方通过网上备案系统进行核对后予以划转。

第六条 房屋出租代理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未能将房屋出租的,

甲方应将自有资金通过租金账户支付给出租人。

第七条 承租人未按期支付租金的，甲方应用自有资金垫付租金，承租人补交租金后，甲方可从租金账户中提取相应金额。

第八条 甲方提取佣金或垫付房租的，应向银行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材料，经银行审核后将相应款项汇入甲方自有资金账户。

第九条 房屋租赁合同或出租代理合同发生变更、终止的，房地产经纪机构应当自合同变更或者终止之日起1日内，在网上备案系统予以变更、注销。未及时变更或注销造成纠纷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十条 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甲方开立的“租金账户”计息。

第十一条 乙方详细记录“租金账户”资金收支情况，并根据甲方需要向甲方提供。

第十二条 租金帐户存续期间，若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等有关部门对“租金账户”进行冻结或扣押，甲、乙双方均有义务出示证据以证明租赁代理租金及其银行账户的性质。

第十三条 市、区县建委(房管局)及中介协会履行对租金账户的资金划转情况监督检查职责时，甲乙双方均应予以配合，并按要求提供经银行和机构盖章的银行对账单原件及相关材料。

第十四条 服务费用：\_\_\_\_\_。

第十五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一)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七条 本协议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交北京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备案一份。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